

臺北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性別平等專案小組109年度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109年2月17日（星期一）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局14樓簡報室

主席：張召集人澤雄

記錄：楊文福

出席人員：

顧委員燕翎(請假)	吳委員志光	葉委員文健
陳副召集人耀維	余副召集人念梓	蘇委員瑞文(丁壇代)
王委員偉(何國誠代)	王委員怡仁(林啟明代)	陳委員俊宏(黃碧慧代)
劉委員秋樑(林志忠代)	王委員君惠	張委員伯勳
詹委員前祥	黃委員世嘉	魏委員國華(黃書藏代)
惠委員龍	徐委員淑慧	黃委員常震
林委員瑞碧	邱委員慈霖(鍾韻華代)	金委員國樑(未出席)
邱委員華悠 (性平聯絡人)		

列席人員：

臺北市性別平等辦公室	黃逸君、洪芳婷
本局工務管理處	黃顯祖、楊文福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討論事項：

一、報告案1：確認前次會議（108年度第3次會議）紀錄。

工管處報告：（略）。

性平辦：

開會資料第7頁（前次會議紀錄第5頁）性平辦發言3之(1)有關「目

前的乘客統計資料男女比例是65:35」部分，因乘客應該是女性居多，所以統計數據比例應該是相反的，開會資料第8頁（前次會議紀錄第6頁）亦有2處統計數據同樣情形。

決議：

1、前次會議紀錄第5~6頁，乘客統計資料男女比例修正為35:65。

2、修正後確認通過。

二、報告案2：追蹤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工管處）

（一）案件編號108081402：（機設處）

案由：

有關「亞洲捷運系統(東京/首爾/香港/新加坡)車廂友善設施簡介」簡報資料，請就捷運車廂上相關友善設施數量及位置等製作比較對照圖表，並納入原簡報，後續可作為局內訓練教材。

執行情形：

已更新簡報資料第22頁車廂友善設施數量位置比較表。

決議：

1、修正後簡報資料登載本局網頁，做為本局同仁學習教材。

2、本案解除列管。

（二）案件編號108081404：（土建處）

案由：

有關捷運車站性別友善設施配置規劃理念簡報資料，請就輪椅應該都可進入每個車廂的，不必限制在頭尾兩端，及道路兩側車站出口之電梯電扶梯設置原則等，完整地納入簡報修正，後續可作為局內訓練教材。

執行情形：

已修正「臺北捷運系統之無障礙及性別友善設施規劃設計理念——以未來萬大線及環狀線新建車站為例」簡報資料。

決議：

1、修正後簡報資料登載本局網頁，做為本局同仁學習教材。

2、本案解除列管。

(三)案件編號108121001：（會計室）

案由：

「員工育嬰留職停薪期間僱用約僱人員代理」項目不再列入性別預算項目。

執行情形：

經洽主計處了解，109年度性別法定預算項目係依各機關預(概)算案階段所提項目，再依市議會審查結果作金額之增減，爰請本局於110年度概算階段調查時毋再提報。

決議：本案解除列管。

(四)案件編號108121002：（機設處）

案由：

有關108年性別統計分析專題「臺北捷運系統車廂友善設施簡報」資料第25頁圖片「安心候車區」灰灰的，請檢視版面是否有誤？

執行情形：

已更新簡報資料(第25頁增加車站月台說明)，並已更新網站資料。

決議：本案解除列管。

(五)案件編號108121003：（工管處）

案由：

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重複項目予以合併，如「捷運財產友善設施總表」及「捷運車站廁所設計」訓練教材部分。

執行情形：

已修正完成，詳討論案3。

決議：本案解除列管。

三、報告案3：報告「臺北市政府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之行動方案108年實際執行成效。（土建處）

(一)土建處報告：

本局行動方案為「捷運車站出入口之電梯/電扶梯改善計畫」，108年執行成效如下：

- 1、於108年3月15日完成IYZX01施工標設計，108年4月30日完成IYZX02施工標設計。
- 2、IYZX01施工標108年7月16決標，108年8月30開工，正進行辦理第一階段國父紀念館站2號出入口、忠孝敦化站3號出入口、忠孝復興站3號出入口、忠孝新生站4號出入口及江子翠站2號出入口電扶梯更新前樓梯結構敲除作業。
- 3、IYZX02施工標108年8月20決標，108年9月16日開工，已完成施工網圖與預定進度表、施工整體計畫、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品質計畫等審查作業，相關技術文件及施工圖說陸續送審作業中。

(二)張召集人澤雄：（局長）

本計畫期程至111年，行動方案僅填報至110年，應將完整計畫期程納入。

(三)黃委員世嘉：（副總工程司兼代工管處處長）

- 1、本計畫分成兩標施工，分別為IYZX01及IYZX02標，其中IYZX02標約110年全部完工啟用，但IYZX01標約111年才會全部完工啟用。
- 2、目前受武漢肺炎（新型冠狀病毒）流行影響，電扶梯於大陸生產亦受到影響，後續施工期程將再整體評估及調整。

(四)葉委員文健：（外聘委員）

本計畫就既有車站辦理改善，有多少車站需要改善，現在已改善了多少車站，是不是這四年會將所有車站都改善完成，建議增加背景說明，顯示待改善車站數量，哪些車站是第一階段短

期計畫已完成者，哪些是第二階段中期計畫目前進行改善中，哪些是第三階段長期計畫待改善者。

(五)張召集人澤雄：（局長）

- 1、臺北捷運已營運車站共117座（未含環狀線），目前86座車站符合設置原則，短期改善車站3座，中期改善車站14座，長期改善車站14座。
- 2、長期改善計畫部分因受用地無法取得問題，如人行道空間有限，鄰近大樓無法強拆等，須俟都市更新或新建捷運建設計畫時，取得用地空間後才能進行改善。

(六)張委員伯勳：（土建處處長）

捷運出口改善需要考慮緊急逃生需求、工程可行性、公私地取的可能性、工程經費來源等條件，能滿足前述條件者始確定可進行改善，無法滿足條件者，則納入長期計畫，取得空間後再辦理。

(七)決議：

請土建處於本行動方案中增加本改善計畫之背景說明及計畫期程等，並依性平辦規定提報女委會分組會議報告。

四、報告案4：報告運用「性別平等概念檢核表」檢視108年文宣執行情形。（工管處）

(一)工管處報告：

- 1、經各單位及工程處檢核結果，本局對外發布或辦理新聞、文宣或活動等，均屬工程業務，並無與人相關（含擬人化形象之生物或非生物），無涉及性別議題，依表格填報說明所示應無須填表，但本次為初次檢視結果仍填報供參閱。（爾後檢核結果若未與人相關，或未涉及性別議題，將不再填表）
- 2、本處擬將「性別平等概念檢核表」登載於本局官網性別主流化專區，俾供各單位隨時下載運用。

(二)性平辦：

針對市府發布新聞稿或文宣部分，性平辦設計這個檢核表，透過檢視108年文宣，以確認使用狀況。未來發布新聞稿、文宣或活動時，可使用檢核表檢視，避免發生影響市府形象情形。

(三)決議：

- 1、各單位對外發布新聞、文宣或活動（包括新聞稿、長官致詞或談話參考、社群宣傳、文字、圖像、影像等）時，應運用「性別平等概念檢核表」檢視確認，以避免性別刻板印象、性別偏見及性別歧視等情形。（各單位，案件編號109021701）
- 2、有關新聞稿發布案，請秘書室於發布時亦辦理最後檢視，並研析納入新聞稿發布QSOP。（秘書室，案件編號109021702）

五、討論案1：本局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實施計畫（109-112年）。（工管處）

(一)工管處報告：

- 1、本局實施計畫係依據「臺北市政府暨各機關構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總計畫（109-112年）」修訂，以適合本局實施。
- 2、有關本實施計畫之管考單位及辦理單位，仍由本局原實施計畫所列單位持續辦理為原則。

(二)決議：確認通過。

六、討論案2：109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工作重點及內容（工管處）

(一)工管處報告：(略)。

(二)葉委員文健：

- 1、性別分析部分，在規劃專案分析後推動，但推動後是不是持續朝著規劃目標，比如性別友善設施，是不是讓使用者滿意度增加，是不是讓高齡者、身障者、或攜帶幼兒者等使用上更加便利，需要第一線的調查回饋，倘若能與捷運公司合作規劃專案，以瞭解以往的工程設施，到底有無獲得實際的效益，就不會沒有性別分析的議題。建議與捷運公司討論有無

兩個單位可共同執行的議題。

- 2、捷運公司從業人員亦是捷運設施使用者，或許可以詢問捷運公司從業人員，對於這些性別友善設施，其在業務上有無幫助或須再改進。

(三)性平辦：

- 1、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部分，第5類「市民性別平等宣導及教育」是針對一般民眾的，所以第5類第3項提出辦理「宣導臺灣女孩日專題演講」如果僅是內部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是不能做為第5類第3項具體措施。
- 2、倘若要做為第5類第3項具體措施，那「宣導臺灣女孩日專題演講」就要擴大對外宣導，邀一般市民參與。
- 3、有關性別意識培力課程「YP10902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含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依照行政院草案要求，須辦理實體進階課程，草案近期剛開會研討，如果確定後性平辦會再通知各機關，本課程以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為內容，似乎是應該偏基礎課程，希望本課程能採實體進階課程講授。

(四)吳委員志光：

捷運公司也有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捷運公司與捷運局可以互相瞭解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內容，包含檢視捷運公司會議紀錄，瞭解捷運公司規劃內容，捷運局有無議題配合，是不是捷運局做決議後，移請捷運公司配合調查滿意度來回饋等，不同的機關合署有困難，但彼此瞭解對方推動性別友善工作，技術上應該是可行的，捷運局可以就捷運公司的年度計畫、討論事項等，提供意見給捷運公司，反過來亦是如此，捷運公司有設施改善需求，或對新建捷運線有與性別議題相關的想法，可以移過來討論，建議請府層級來做協調，就兩個單位怎麼做業務的銜接或關聯。

(五)張召集人澤雄：（局長）

- 1、以上外聘委員及性平辦的意見可納入參考。

2、有關外聘委員建議意見，請何專委及主辦單位洽捷運公司討論，檢視捷運公司108及109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重點或內容，有無本局可思考再強化的措施或內容、有無上下游有相關聯的議題或雙方可以合作的議題等，比如本局完成電梯電扶梯改善後，捷運公司是否可調查滿意度回饋等，讓本局瞭解捷運旅客的需求，做為後續強化內容的參考，並於下次會議報告，後續確定議題後再辦理性別分析。

(六)決議：

- 1、「宣導臺灣女孩日專題演講」屬內部性別意識培力課程，部分，不再列入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之第5類第3項。
- 2、有關性別意識培力課程「YP10902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含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請機工處人事室辦理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課程時不再侷限以性騷擾及性侵害防治為內容，並採進階課程內容講授。（人事室、機工處，案件編號109021703）
- 3、本局於今年辦理環狀線東環段綜合規劃，將辦理性別影響評估程序，請將本項納入公共工程中長程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本年度辦理內容。
- 4、請主辦單位與捷運公司聯繫，檢視捷運公司108及109年度推動性別平等工作重點或內容，請何專委及主辦單位洽捷運公司討論，有無上下游有關聯的議題或雙方可以合作的議題，並於下次會議報告，後續確定議題後再辦理性別分析。（工管處，案件編號109021704）
- 5、修正後通過。

七、討論案3：108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工管處）

(一)工管處報告：(略)。

(二)性平辦：

- 1、有關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部分，第5類第2項措

施「『捷運財產性別友善設施總表』登載於本局官網性別主流化專區，對一般民眾宣導捷運車站各類性別友善設施，兼提供旅客查詢服務」，此項係登載於官網性別主流化專區向民眾宣導性別友善設施，本府其他局處也都有性別主流化專區提供相關資訊，而第5類「市民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主要是強調對民眾主動性的宣導，可能是辦理專題演講、製作相關宣導影片等等，這樣的性質才會比較符合，所以若僅是放在性別主流化專區，比較不符合宣導的性質。

- 2、這個項目如果主動要向市民宣導，要有一定的形式來讓民眾知道有這樣的資訊，若僅是放在性別主流化專區，民眾好像都不太會進入查看，倘若透過一個形式如發布新聞稿、舉辦活動或其他模式等，主動告訴民眾可以進入性別主流化專區查詢。

(三)葉委員文健：

- 1、個人認為若在官網能跳出一個最新訊息，告訴民眾有關這些性別友善設施內容，就算是主動宣導，若是默默的放上去，期待有緣人來查閱，就不算是主動宣導。
- 2、可在捷運局的網頁發布訊息，或者是利用其他會員推播機制發布，應該都可算是主動宣導。另亦可與捷運公司接洽，請其提供廣告板位或跑馬燈來做宣導，讓民眾主動來瞭解，此外亦可利用LINE TODAY主動發布訊息。

(四)張召集人澤雄：（局長）

- 1、本項措施改列第5類第1項，並請於官網首頁發布訊息，讓民眾瞭解捷運車站各類性別友善設施。
- 2、另可洽捷運公司瞭解，有無公益時段或其他適當管道可提供本局做相關宣導。

(五)決議：

- 1、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之第5類第2項措施「『捷運財產性別友善設施總表』登載於本局官網性別主流化專區，對一般民眾宣導捷運車站各類性別友善設施，兼提供旅客查詢服

務」改列為第5類第1項。

2、有關「捷運財產性別友善設施總表」請技術處協助於本局官網首頁，以發布訊息方式主動式向民眾宣導。（工管處，案件編號109021705）

3、修正後通過。

八、討論案4：本局參與本府各機關構107至108年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獎勵計畫之指標評分表自評部分（工管處）

（一）工管處報告：（略）。

（二）性平辦：

- 1、性別影響評估(二)運用狀況部分，請簡要說明其中與促進性別平等相關之政策或措施。
- 2、性別預算編列情形，目前所填提報性平小組會議日期，經查閱會議紀錄並無性別預算審查議案之討論，請再核對審查會議日期。
- 3、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部分，其中107年度「研析捷運車站是否適宜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案，屬於尚在討論研析階段，不能列在第1類第2項，因為第1類第2項係主動規劃推動具體措施等，而本案尚未辦理。

（三）工管處：

因性別預算係列為本局推動性別平等成果內容之一，目前填報日期為本局性平小組審查本局性平成果會議日期。

（四）性平辦：

針對性別預算，各個機關會計室須提報給主計處，時程約3月或6月，各機關在編列下一個年度性別預算時，就要提列議案到性平小組討論，檢視有無需要修正。

（五）張召集人澤雄：（局長）

本局捷運預算為經議會核定的連續性預算，會每年按工程進度需求編列費用，並不會每年都編列性別預算來審查，僅能做例

行性的報告。

(六)性平辦：

對於捷運局的預算編列情形，可按工程進度將下一年度的性別預算提列議案到性平小組例行性報告。

(七)葉委員文健：

性別意識培力部分之其他積極作為，107年度「我和我的冠軍女兒—從電影看性別主流化」專題演講，係以看影片來提倡性別平等，應該可以列入加分項目。

(八)性平辦：

倘若是以電影賞析方式授課，講師有針對電影內容剖析，是可以納入的，並請提供相關佐證資料。

(九)決議：

- 1、有關性別預算部分，每年都會提報主計處，請會計室就每年性別預算編列內容提列議案於每年度第2次性平小組會議中報告。（會計室，案件編號109021706）
- 2、性別影響評估(二)運用狀況部分，請業務單位簡要說明其中與促進性別平等相關之政策或措施。
- 3、性別預算編列情形，並無實際個別提案至性平小組審議或報告，本項不填報。
- 4、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部分，107年度「研析捷運車站是否適宜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案，本項不填報。
- 5、性別意識培力部分之其他積極作為，107年度「我和我的冠軍女兒—從電影看性別主流化」專題演講，請檢附相關佐證資料列入加分項目。
- 6、修正後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指示事項：無。

伍、散會時間：下午4時25分。